

书写人文学的历史，消解两种文化论争

——评《人文学的历史：被遗忘的科学》

徐德林

内容提要 科学革命以降，学科分类越来越细、学科壁垒越来越严、科技对日常生活的支配越来越强，这些在催生科学与人文孰轻孰重之争的同时，不断刺激着消解两种文化论争的种种努力。然而，要从根本上消解两种文化论争或者为之找到一种进路，书写或建构人文学的历史可谓一种必须，这既是《人文学的历史：被遗忘的科学》所呼吁的，也是它已然证明的。

关键词 两种文化 人文学 历史书写 原则 模式

1994年，美国生物学家保罗·R. 格罗斯（Paul R. Gross）和数学家诺曼·莱维特（Norman Levitt）联袂出版了《高级迷信：学术左派及其关于科学的争论》一书，公开展开了对“学院左派”即形形色色的当代西方人文知识分子的“科学批评”的反批评，旋即引发了一场从美国播散到西欧，自然科学家、社会科学家以及人文学者广泛参与的“科学大战”，至今尚未平息。在这场以科学为名的“大战”中，数十年前的一场别样的科学大战，“两种文化论争”的肇始者，科技精英治国论者查尔斯·珀西·斯诺（Charles Percy Snow）再度成为人们的关注对象。

—

但凡对20世纪西方学术思想史有所了解的人都知道，斯诺能够被载入史册，主要是因为他以简单朴素的方式，对近代文明诞生以来日益尖锐的文化冲突进行了一系列颇具征候性的表征。1956年，斯诺在极具影响力的英国时事和政治刊物《新政治家》上发表了一篇题为《两种文化》的文章；三年后的1959年，他进一步拓展和扩充《两种文化》的思想，在著名的剑桥大学里德报告厅发表了题为《两种文化和科学革命》的演讲。这样一来，根据剑桥大学思想史教授斯蒂芬·科里尼（Stefan Collini）的说法，斯诺至少成就了三件事。第一，他发明了作为一个概念的“两种文化”，即

分别对应于我们现在所谓的人文社会科学的“文学文化”和对应于自然科学的“科学文化”；它们难以融合，已然为英国经济社会的发展造成了一系列难以解决的困境与问题。第二，他阐述了一个现在众所周知为“斯诺命题”的问题，其核心是人文学者和科学家之间的文化割裂。第三，斯诺因为宣称知识分子尤其是文学知识分子即天生的对抗现代文明的卢德派，遭到了以F.R.利维斯（F. R. Leavis）为代表的“文学知识分子”的猛烈批评，引发了迄今最为旷日持久的一场“两种文化论争”，其影响远远胜过了之前的类似或者相同主题的论争，比如进化论拥趸托马斯·赫胥黎（Thomas Huxley）和维多利亚时代文化使徒马修·阿诺德（Matthew Arnold）就科学与文化孰轻孰重展开的论战，又如1920年代中国思想文化领域的“科玄之战”。

联想到人文主义奠基人彼得拉克对科学尤其是医学的公开批评、文艺复兴时期历史学家洛伦佐·瓦拉（Lorenzo Valla）把科学与人文分裂现象描述为“亚里士多德-阿威罗伊传统对柏拉图传统的冲突”^①，联想到斯诺的同时代人默尔·克林（Merle Kling）、A.D.C.彼得森（A. D. C. Peterson）的类似言论“没有得到什么反响”^②，我们不禁要问，直接联系着斯诺的这场两种文化论争何以能够成为影响最为深远的一场？其间的原因固然言人人殊，但想必不会有人否认，它不但联系着形而上学自然观的兴起与发展、唯科学主义思潮在1860年代以降的盛行，更重要的是，它关乎斯诺身处其间的现实以及他对现实的认知，借用斯诺自己的话来讲，是因为“时机到了”（《两》：53）。斯诺既是科学家又是小说家，长期游走在两个团体之间，因此深知源自“对专门化教育的盲目信任”和“社会形态定型化倾向”的两个团体、两种文化的分裂何其严重：“我相信整个西方社会的智力生活已日益分裂为两个极端的集团……一极是文学知识分子，另一极是科学家，特别是最有代表性的物理学家。二者之间存在互不理解的鸿沟——有时（特别是在年青人中间）还相互憎恨和厌恶，当然大多数是由于缺乏了解。他们都荒谬地歪曲了对方的形象。他们对待问题的态度全然不同，甚至在感情方面也难以找到很多共同的基础。”（《两》：3-4）或者更加形象地讲，两个团体“无论是在智力、道德或心理状态方面都很少共同性，以至于从柏灵顿馆或南肯辛顿到切尔西就像横渡了一个海洋”（《两》：2）。

以后见之明来看，斯诺的“两种文化观”背后隐匿着一种并未引起同时代人足够重视的危机意识，即1957年苏联成功发射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给西方国家带来的震慑。此间姑且不论斯诺的这一观点是否深刻，不可否认的是，正是因为他，两种文化

① 刘小枫《阿威罗伊传统的柏拉图》，载《求是学刊》2008年第3期，第6-11页。

② C.P.斯诺《两种文化》，纪树立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4年，第53页。后文出自同一著作的引文，将随文标出该著名称首字和引文出处页码，不再另注。

的分裂这一普遍存在但又被普遍忽视的现象被凸显了出来。“这正是全世界人民所期望的。至于这些想法究竟是由克林或者彼得森说出来，都无关紧要。一场复杂的论争一旦开始，就将继续下去。这不可能是偶然发生的，也绝不是因为任何个人影响发生的。对这种问题个人没有意义，问题本身却意义重大。”（《两》：54）当然，斯诺的“两种文化观”能够在不列颠内外引发热议，也是因为这一观点的前提预设具有太多的模糊性，比如他虽然指出了“两种文化”的各自代表，但他对“文化”“两种文化”究竟是什么，并没有做出明确的回答，因此留下了论争的空间。

论争的持续开展让很多人意识到了“这种两极化对我们大家都只能造成损失。对我们人民、我们社会也是一样，同时这也是实践的、智力的和创造性的损失”（《两》：11），认识到了“技术具有两面性：行善和威慑。在全部历史中它带给了我们福与祸”（《两》：4），以及重大的社会问题不仅涉及人文社会科学，而且涉及自然科学。因此，很多学者投入到了终止或者平息两种文化论争的活动之中，致力于人文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的融合，即斯诺所谓的两种文化的整合。比如，人本主义心理学家马斯洛在其《自我实现的人》等著述中指出，科学的真理与人文的伦理价值没有优劣之分，更没有相互排斥，因为存在认知可以确保科学与人文整合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哲学家、思想家罗蒂在《哲学和自然之镜》《后哲学文化》中表达了科学与人文平权、以牺牲科学的优越性与地位实现科学向人文归化的愿景。科学哲学家费耶阿本德在《自由社会中的科学》中提出了“无政府主义”的建议，希望科学脱去权力的外衣，走出异化的道路。不过，既有的这些研究在阿姆斯特丹大学沃西斯人文学与自然科学中心主任任博德（Rens Bod）教授看来，大多存在“历史虚无”的显在缺陷，抑或说这些人文学者较少考虑或者经常忽视人文学科的历史，其结果是“‘两种文化论争’仅仅是过去五十年的一种现象呢，还是始终存在”这一问题始终醒目地突兀在那里。^①所以，任博德在其力作《人文学的历史：被遗忘的科学》（*A History of the Humanities: The Forgotten Sciences*，以下简称《人文学的历史》）中大声疾呼，要从根本上平息“两种文化论争”或者为之找到一种进路，书写或者建构人文学的历史是一种必须。

二

2010年，《人文学的历史》用荷兰语出版，迄今已更新至第四版，被译成包括

^① 任博德《人文学的历史：被遗忘的科学》，徐德林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7年，第1页。后文出自同一著作的引文，将随文标出该著名称首字和引文出处页码，不再另注。

英语、乌克兰语、韩语和中文在内的多种外语版。通过聚焦古往今来浸淫在各种文明中的学者借以辨识文学经典、艺术、音乐、语言、文学和历史中的模式的方法这一核心议题,《人文学的历史》成功建构了一种具有普遍性的知识形成史,而促成这一成功的根本则是作者任博德对书写人文学的历史是一种必须坚持。任博德指出,这样的一种必须的存在是因为一如斯诺所言,“文化分裂之类情况一旦形成,所有的社会力量不是力求使之缓和,而是越来越加强”(《两》:17),即至今依然有人希望割裂人文学与自然科学及其历史,而不是志在一种包括所有学术活动——从自然、社会到人文——的历史,虽然学科分类“完完全全属于19世纪”,虽然伽利略、牛顿等科学革命的代表人物无不自由地游走在语文学和自然研究之间。这里姑且不论人文学与自然科学的区隔在何等程度上是本质的还是人为的,比如它们的研究方法的区别何在、它们何时朝着不同的方向发展,可以肯定的是,在任博德看来,割裂人文学与自然科学的历史这一主张主要源自相较于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人文学通史无论是在内容还是在时代方面都“曝光不足”(《人》:4)。首先,一如威廉·休厄尔(William Whewell)1837年出版的《归纳科学史》(*History of the Inductive Sciences*)所证明的,科学史书写早在19世纪便已蔚然成风,佳作不断,比如斯蒂芬·梅森(Stephen Mason)的《科学史》(*A History of the Sciences*, 1962)、弗雷德里克·格里高利(Frederick Gregory)的《西方历史中的自然科学》(*Natural Science in Western History*, 2007)。其次,社会科学通史研究也在新时期迎来了一系列引人注目的成果,比如罗杰·史密斯(Roger Smith)的《诺顿人类科学史》(*The Norton History of the Human Sciences*, 1997)、西奥多·波特(Theodore Porter)与多萝西·罗斯(Dorothy Ross)的《剑桥科学史卷7:现代社会科学》(*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Science, Volume 7, The Modern Social Sciences*, 2003)。

然而,人文学历史的书写却始终处于被遗忘的角落。当代科学史学科的重要奠基人之一,旨在以“科学人文主义”消除“两种文化的鸿沟”的乔治·萨顿(George Sarton)曾尝试过书写包括所有学科的历史,但受制于高度实证主义的进步概念,他在1927至1948年间出版的共三卷五册的《科学史导论》并未超越14世纪,更不用说于其间人文学仅仅占据着一个非常边缘的位置。萨顿在令人欣慰地“写入”语言学 and 音乐学的同时,基于视觉艺术的历史无助于学术进步这一认知,排除了人文学的历史所不可或缺的艺术史和文学理论。事实上,任博德告诉我们,早至公元前三世纪以降,亚历山大学派的学者们便在描述现实的时候,勉力阐明艺术家对“正确”比例的探求:历史学家老普林尼详细描述了古典雕塑家何以坚守严格的比例,比如头部尺寸和身体

之间的比例；建筑学家维特鲁威介绍了古代神殿的比例。这些比例不但见诸毕达哥拉斯、托勒密及其他人的音乐和声研究，而且见诸印度和中国的艺术与音乐，所以，要正确理解人文学的历史发展就必须关注音乐研究（音乐学）和艺术研究（艺术史）。所以，任博德指出，萨顿的著作并非是关于学问与科学的通史，更不必说人文学的通史了。汉斯-约阿希姆·施杜里希（Hans-Joachim Störig）1953年出版的《世界科学史》同样如此；虽然他并非进步的实证主义的拥趸，但他所谓的人文学科仅仅包括了语言学和历史编纂学。

所以，从历史书写的观点来看，人文学的历史可谓因缺席而引人注目。这一现象的发生在任博德看来，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在过去的两个世纪中，人文学的发展显在地呈现出了一种日益碎片化的趋势，与自然科学截然不同。自然科学史书写通常选取物理学作为核心学科，随之化学、生物学与地质学等其他科学也得到讨论和比较，但这样一种方法对人文学的历史即使不是不可能也会难得多，因为存在于人文学之中的不是所有其他学科可以效仿的核心人文学科，而是诸多共有的人文实践与方法论。正因如此，已然被书写的人文学的历史一方面为数不多，另一方面则通常是单个人文学科的历史，比如语言学史、文学理论史，以及史学史；不同学科中的方法与原则之间的联系鲜有被建立，于是便有了这样的一种奇怪情势：同时撰写了彼此相关的语言学和音乐学著作的威廉·霍尔德（William Holder）通常被视为两个不同的人、设计了同时关乎历史编纂学与诗学的叙事方案的司马迁仅仅被视为历史学家。

有鉴于此，任博德摒弃了孤立考察人文学历史的惯习，选择了比较法的、跨学科的历史为旨归。所以，我们可以看到，帕尼尼（Panini）的印度语言学首先渗透到了中国和伊斯兰文明，之后意义深远地影响了欧洲的语言研究；崛起、鼎盛与衰落这一不断循环的历史模式的“发现者”既包括希腊的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也包括中国的司马迁和非洲的伊本·赫勒敦（Ibn Khaldun）。另外，虽然迟至2009年才出版的九卷本《剑桥文学批评史》也都仅仅局限于西方文学批评，但任博德发现，西方中心主义并不是所有历史概述的缺陷，一如具有全球视野的《现代科学的产生：四种文明，一种17世纪的突破》（*How Modern Science Came into the World: Four Civilizations, One 17th-century Breakthrough*, 2010）所证明的那样。所以，任博德不但引人瞩目地指出了地区间的人文学互动实践在中国、印度和阿拉伯世界之间已有千余年之久，而且在关注人文学在欧洲与美洲的发展的同时，在一定程度上讨论了人文学在印度、中国、伊斯兰文明与非洲等地的发展，甚至对拜占庭和奥斯曼帝国也有所涉猎。

任博德为此爬梳了大量史料，因此成功地发现并证明了一种未曾中断的人文学传

统，即在基于系统原则的人文材料中寻求模式；这条线索可以见诸一切时期和地区，不但赋予了任博德的历史书写一种融贯性，而且帮助他为其他不是寻求模式的方法找到了一个位置。任博德告诉我们，人文学者发现的原则与模式诚然很少是我们在自然科学中所看到的“绝对”定律，但事实是，我们自古以来一直在同时寻找地方性的、普适性的规律，而这些规律的确切本质恰好构成了本书的主题。这样一来，任博德有效地挑战了狄尔泰的一种极具支配性的哲学观点，即人文学主要关注理解，而自然科学关注解释。狄尔泰认为，观察、计算、测量或者寻找表面规律的人文学者注定会失败，因为他们的天职是探寻重要历史人物的动机与意图，而揭示这些内在动机比研究人类精神的外在表现更加重要。在这一语境下，有人讨论了威廉·文德尔班（Wilhelm Windelband）在对待知识的具体方法与研究的常规方法之间所做的区隔。虽然这种观点在哲学中很有影响，但它被证明与人文实践关系较少；即使是在狄尔泰的观点盛行的19世纪末20世纪初，每一人文学科中也都有具体和常规要素，而且后者经常占据支配地位，就像在索绪尔和雅各布森的语言学、拉赫曼的语文学、申克的音乐学、普洛普的文学理论、沃尔夫林的艺术史中那样。即是说，尽管狄尔泰和文德尔班的人文学观念颇具影响，在人文学科中寻求和发现模式的努力依然深受欢迎，抑或说寻求人文学中的原则与模式是一种持续的传统。

三

为了达到其书写一部比较性的历史的目的，任博德在采取古代、中世纪、近代和现代这一“经典”时期划分的同时，鉴于这样的分期难以令人满意地描述中国、印度、伊斯兰文明和非洲人文学科，他也经常参照特定地区内的时期划分，比如中国的朝代。任博德深知，建立不同文明之间联系的时候，无论他选择中国的朝代、希腊的四年周期还是塔巴里（al-Tabari）的时代，任何时期划分都是有缺陷的。所以，在经典时期划分内操作的时候，他一方面按年代顺序、按学科讨论人文学的历史，另一方面则设法在不同学科和地区之间进行尽可能多的比较。这样一来，他聚焦的是人文学科的内部发展，而不是它们的外部文化语境，无论它们多么错综复杂地纠缠在一起；他选择的是一种编年史结构，而不是一种基于主题的处理办法，因为就认识跨越历史的主题而言，按年代顺序的人文学科概述似乎是一种必须。换言之，任博德仅仅持续不断地找寻人文材料中的方法原则与经验模式，而不是事先列举它们。

正如任何历史书写者都会遇到困难或者难题那样，作为首位人文学历史书写者的

任博德自然也遇到了诸多难题，比如术语-概念问题。“哪些名称可以被理想地用于描述过去的学术活动？我们可以用‘音乐学’和‘艺术史’等当代术语来意指古代世界的音乐研究和艺术研究而不陷入令人误解的时代错误吗？”（《人》：7）任博德指出，倘若我们把历史上的智识活动硬塞进当今表达的紧身衣中，我们就会有落入一种不受欢迎的“现代主义”的危险，过去于其间依据现在的概念与视野得到阐释。相反，“更可取的起点是使用表示智识活动的当代术语，比如表示诗歌和戏剧研究的诗学、表示语言研究的语法”（《人》：7-8），虽然此间必须指出的是，这些表达有时候是模棱两可的，就像“音乐”（musica）的情况那样，它可以表示音乐研究或者音乐本身，以及更多附带含义，而在其他情况下则缺乏具体术语，比如，普林尼因为缺乏更好的办法，在《博物志》中权宜之计地把艺术研究归类到了矿物学和材料的运用之下。任博德遇到的另一难题是用于描述印度和中国等欧洲之外地区的人文活动的各种语词。为了解决这些问题，至少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他往往在提到相关人文活动的当代或者地区名称之后，替换以他心目中最连贯的术语；他采用的术语有时候是历史上的，比如诗学，而另一些时候则是当下的，比如音乐研究或者音乐学。在任博德看来，并不是每一种形式的现代主义都能避免，更何况存在于古代、中世纪和现代人文学之间的连续性似乎比原本所想象的要大。虽然一如皮埃尔·督黑姆（Pierre Duhem）等人所证明的，自然科学发展的连续性自14世纪就受到了关注，但任博德已然证明，人文学发展的连续性似乎可以追溯到更为久远的过去。这并不仅仅因为“人文学”一词读起来、听起来胜过“对人类精神产物的研究”或者类似表达，而是因为把“人文学”推而广之到不同时期是有充足理由的。毕竟，并非一切时代错误都是误导性的。

因此，作为一个整体，《人文学的历史》所建构的是已然在人文学科中被发展的方法原则、已然在对人文材料（文本、语言、文学、音乐、艺术、历史）的研究中被发现的模式的历史。被发现的模式可能是简单的规律（包括例外），但它们也可能由语法之类复杂的规则系统组成，或者甚至包含严格的模式，比如语言中的语音演变定律、音乐中的和声法则。事实上，任博德的“模式”概念无所不包，因为他在探寻中并不希望事先排除任何“模式”，虽然必须指出的是，哲学和神学中的部分经验性的探寻在一定程度上被他所忽视。任博德观照了帕尼尼和阿波罗尼奥斯·狄斯克鲁斯（Apollonius Dyscolus）的语言学，但孔子和柏拉图的语言哲学在书中只可谓是一种“在场的缺席”；神学中关涉考察文献源头的部分得到了讨论，而思辨神学则没有。还有，任博德对原则和模式的专注并不意味他会疏忽唯一一次的、纯属偶然的发现。

“谁会从人文学的历史上抹除海因里希·施里曼对特洛伊的考古发现呢？然而，一个

更加有趣的问题是，这一发现究竟是纯属偶然还是基于方法原则的。”（《人》：9）

最后必须指出的是，任博德可谓是一位“读者友好型”的作者。鉴于《人文学的历史》视野广、史料多等特点，他特意指出了最佳阅读方法。“任何人但凡希望体验寻求人文学中的原则与模式的全程冒险，都必须从头至尾阅读它。为了让读者有所收获，我将在每一节的最后总结所发现的原则与模式；我将以作为一个整体的时代的比较性概要结束每一章。希望简便、快速地了解概况的读者应当将自己限定在四个概要和结论，以及每一章开篇处的简短引言。本书包含的不是一部人文学的历史，而是八部（20世纪以降甚至有十四部）。它们相互交织在一起，但在一定程度上，它们可以彼此独立地阅读。”（《人》：9-10）当然，任博德也是一位非常谦虚的作者，他说：“倘若有人在阅读本书之后，觉得需要另写一部人文学的历史，那么我的目的便已然实现。一如赫拉尔杜斯·福修斯所言：‘在我之后有他人，他人之后又他人，他人会比我做得更出色’”（《人》：10）

结 语

《人文学的历史》首次全面地梳理了人文学从古至今的历史，恢复了帕尼尼、瓦拉、葆朴以及无数其他经常被忽视的思想巨人与伽利略、牛顿和爱因斯坦等科学家比肩的历史地位，因而恢复了人文学在科学系谱图中的应有地位，这毋庸置疑会有助于消解两种文化论争，或者至少为之找到一种进路。所以，倘若人文学的历史曾经因为其缺席而引人瞩目，《人文学的历史》理应因为其今日的在场而备受关注，在两种文化的对立已然“致使思想界无法对过去做出正确的解释，不能对目前的现状做出合理的辨别，对于未来的前景更是[无法]做出正确的判断”^①的当下中国，尤其理应如此，无论是为了整合两种文化，还是思考当今中国科学与文化的诸多问题。

作者单位：中国社科院外文所
责任编辑：戴潍娜

① 林坚《从书海到网路：科技传播的演进》，江西高校出版社，2002年，第271页。